

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111年9月份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111年9月27日下午5時30分
- 二、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6樓簡報室
- 三、主持人：黃市長偉哲(兼召集人) 紀錄：鄭文賓
- 四、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 五、主席致詞：報載說科技執法路段交通事故下降20%，對市民交通安全來說有很大提升。有關本市近期即將增設18處路口科技執法，相關設置細節請執法小組會後至市長室說明。
- 六、執法小組專案報告：事故防制專案報告（詳會議資料）
 - 林佐鼎教授：本次專案報告係針對111年1-6月交通事故探討，惟簡報中的事故件數與車流量分析表卻統計至7月，建議拿掉7月數據以符合報告主題。
 - 鄭永祥教授：從111年6月 A2事故較去年同期增加原因中的年齡分析來看，3個年齡層皆有增加，除精準執法外，應針對不同年齡層的族群施以不同的改善策略。
 - 主席裁示(以下主席為戴副召集人)：交通安全改善與事故防制，道安團隊各小組均責無旁貸，交通改善3E(工程、教育宣導、執法)政策，缺一不可，且交通執法實為事故防制的最後一道防線，首要之道還是要提供良好的道路環境及從小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工作，請工程小組、教育小組及宣導小組等可參考他縣市好的作法，持續易肇事路段(口)工程改善及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效能。
- 七、本月份無歷次會議裁指示(決議)事項。
- 八、各小組業務報告：(詳會議資料)
 - (一) 執法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 主席裁示：111年7月交通事故受傷人數增加前3名分局依序為第四、第二及善化分局，其中第二分局已連續2個月排名前3名，另善化分局1-7月受傷人數增加最多，顯示觀光回流及科工區發展造成交通的衝擊極大，請警察局各分局分局長除治安維護外，交通安全改善及事故防制仍應加強防制作為。
 - (二) 工程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西門路與北安路偏心式左轉專用車道設計後，將有利於減少該路口壅塞與交通事故，請工程小組加速進行。

(三) 教育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8月份 A1 交通事故高齡者占了6成，高齡者的交通教育與宣導實屬重要，請各小組多利用區里活動等方式加強宣導，以降低高齡者交通事故。

(四) 監理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8月份發生2件與大型車相關的死亡交通事故，其中1件與行車視野死角相關，也請監理小組與執法小組多加利用監警聯合稽查查緝大貨車行車視野輔助裝置是否正常運作，並加強行車視野死角與內輪差之宣導。

(五) 宣導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10月開始配合交通部四季交安專案第四季主題「非號誌化路口行車安全」，經統計無號誌路口佔整體路口死亡人數約有3成5，請宣導小組加強無號誌路口相關宣導。

(六) 綜管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請綜管小組持續管考。

(七) 總結

林佐鼎教授：

1. 執法小組簡報中，針對110年易肇事的113處路口精準執法，以111年與110年來比較事故數呈現降低趨勢，惟整體事故數卻呈現上升趨勢，因與下列2點原因有關：
 - (1) 執法取樣路口偏少，建請執法小組尋思更具效率方式，以擴大精準執法的範圍。
 - (2) 非執法部分(工程、監理、教育、宣導等)不足所導致事故上升，道安工作非僅依賴執法，各小組應共同努力以降低交通事故的發生。
2. 近期事故鑑定時發現多起大型車肇事事事件，雖有裝設行車視野輔助裝置，惟發生事故當時卻無法正常運作，或是因長期使用導致視野角度偏移，而喪失其主要輔助功能，建請監理小組於大型車輛定期檢驗時，加強檢視行車視野輔助裝置是否正常運

作。

鄭永祥教授：

1. 執法小組簡報中，因員警警力不足，有關精準執法可研議是否能以科技執法方式取代，以擴大執法範圍。
2. 有關工程小組9月底即將完成的西門路與北安路偏心式左轉專用車道設計，俟完成後可加以宣導民眾周知。
3. 9月交通安全月結束後，交通部會針對交通安全月辦理成果做檢討，也會想了解各縣市配合的狀況與所遇到的瓶頸，建議可先行做準備。

王執行秘書：有關交通安全月本市辦理成果請綜管小組協助彙整，以利到時陳報交通部。

王副秘書長：有關教育小組簡報中，學生交通意外事件分析目前僅列出國中小，請教育小組下次報告時將高中與大學(含未在學)併同列入探討分析，以作為各級學校交通安全宣導的參考。

主席裁示：有關兩位教授、王執行秘書與王副秘書長的建議請各小組參辦。

九、臨時動議：無。

十、主席結論：謝謝大家與會參與。

散會：下午6時15分。